

傅衣凌著作集

明清社会经济史论文集



傅衣凌 著

中华书局

傅衣凌著作集

明清社会经济史论文集



傅衣凌 著

中华书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明清社会经济史论文集/傅衣凌著. —北京:中华书局,
2008.3

(傅衣凌著作集)

ISBN 978 - 7 - 101 - 05584 - 9

I. 明… II. 傅… III. 经济史 - 中国 - 明清时代 -
文集 IV. F129.4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34954 号

-
- | | |
|-------|--|
| 书 名 | 明清社会经济史论文集 |
| 著 者 | 傅衣凌 |
| 丛 书 名 | 傅衣凌著作集 |
| 责任编辑 | 王 勖 |
| 出版发行 | 中华书局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 zhbc@zhbc.com.cn |
| 印 刷 | 北京市白帆印务有限公司 |
| 版 次 | 2008 年 3 月北京第 1 版
2008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
| 规 格 | 开本/880 × 1230 毫米 1/32
印张 14 $\frac{1}{8}$ 插页 4 字数 330 千字 |
| 印 数 | 1 - 3000 册 |
| 国际书号 | ISBN 978 - 7 - 101 - 05584 - 9 |
| 定 价 | 39.00 元 |
-



傅衣凌先生赴美讲学留影



傅衣凌夫妇合影

立承佃人張仕英，今在福城
陳姓承佃民田乙畝，開墾地方，土名田舖，高丈
或畝陸分毫，並無不扣損，納稅
器物，但任挖動，力耕蓋收，佃戶承之，
不得拋荒，免累開墾，欠掌情。為此情，
召他人耕作，美不取阻，回挖兩畝乙分
酒米飯食，立承佃人張仕英，

係田黃葉思(簽押)

康崇計七畝十畝吉

立承佃人張仕英

代字鄭張卿

立取信收佃林掌亮今因无田耕作，欲
 了明机处承买民田，每亩金乙毫，每亩本利地多
 土名陶庄后磨裡等处，定种乙斗，务要用心耕
 作，不得荒废，不致抛荒，地角不得抛荒，时殷
 侯至冬月乙日，田主应分耕，田主应分，不得
 割田分割，不致私割，盗倚等情，如有此情
 自取罚，参酌乙无词。立取信收佃乙纸为凭
 此谷送到，继亮收，不致推诿。

嘉庆元年十月 日 立取信收佃林掌亮(泥泥)
 托兄弟掌义 (花柳)
 代字谢子琴 今

傅衣凌先生手抄的契约文书(二)

前 言

陈支平

中华书局准备出版《傅衣凌著作集》，作为傅衣凌先生的一名学生，这是我梦寐以求的大喜事。

傅衣凌先生，原名家麟，又称休休生，1911年5月出生于福建省福州市的一个小康之家。1934年毕业于厦门大学历史系，1935年东渡日本，进法政大学研究院攻读社会学。1937年回国后，从事农村经济史的研究。1941年起，历任协和大学、福建学院、省立师专等校副教授、教授，福建省研究院社会科学研究所研究员兼文史组组长，在各高等院校讲授中国经济史、中国政治思想史、魏晋南北朝史、中国近代史、日本史。20世纪50年代后，回母校厦门大学任历史系教授、系主任，历史研究所所长，副校长。他还是第五、六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国民主同盟中央委员、中央参议委员会委员、民盟福建省副主任委员，中国史学会理事，中国经济史学会副会长，福建省社科联副主任、顾问，福建省历史学会会长，中国科学院历史研究所兼职研究员。1979—1982年，先后赴美国、加拿大和日本访问和讲学，受聘为日本京都大学人文科学研究所客座教授。1988年5月逝世于厦门大学。

傅衣凌先生是中国社会经济史学的主要奠基者之一，杰出的明清史学家。早在上世纪30年代，刚刚步入史坛的青年傅衣凌，就经历了

中国社会史论战和农村性质论战的洗礼，他有鉴于歪曲中国历史的种种谬说，立志写作中国农民论、中国农村经济史。他以初步学习亚细亚生产方式理论的体会，吸收传统学术和日本史学、西方社会学、经济学、民俗学的长处，提出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经济史学方法而崭露头角。这就是：在搜集史料时，除正史、官书之外，应注重于民间记录的搜集，以民间文献证史；广泛地利用其他人文社会科学学科的理论、知识和研究方法，进行社会调查，把活材料与死文字结合起来，以民俗乡例证史，以实物碑刻证史。在探讨经济史中，特别注意地域性的细部研究和比较研究，从特殊的社会经济生活现象中寻找经济发展的共同规律。1939年傅衣凌先生在永安福建银行经济研究室工作时，为躲避日机的轰炸，在距城十多里的黄历乡的一间老屋，无意中发现了一大箱民间契约文书，自明嘉靖年间以迄民国有数百张之多，其中有田契、租佃契约以及其他帐簿等等，他即依据这些契约整理成三篇文章，编为《福建佃农经济史丛考》一书，在福建协和大学出版，这是我国学者第一次引用民间契约文书研究中国社会经济史的著作，也是傅衣凌先生开创中国社会经济史学派的奠基之作。当时处于战争环境，交通隔绝，此书在国内流传不广，但很快被介绍到日本，成为战后日本史学界重建中国史学方法论的一个来源；尔后又由日本学者的媒介，传播到美国，成为美国五六十年代中国研究方法学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对于农村社会经济的探索，更进一步引发了傅衣凌先生的深层思索：中国的封建社会虽然经过农民军的猛烈冲击，封建地主势力却依然强大，封建土地所有制照样牢固存在着。对此，不能简单地从土地制度本身去寻求解答，还必须考察其他社会诸因素。这样他又把研究面从农村扩大到商业上面来。1946年前后他写成《明代徽商考》发表。之后又把研究的视野扩展到陕西商人、苏州洞庭商人、福建海商以及明清时期的手工业等领域。在搜集史料中，他看到严如煜的《三省边防备

览》一书，记载了清代中叶乾嘉时期四川、陕西、湖北三省边区手工业生产发达的情况。于是写了《清代中叶川陕湖三省边区手工业形态及其历史意义》一文。他在文章中指出，这些地区的手工业形态，已不是原始的家内工业的生产形态，而极接近于工场手工业的发展阶段。这篇文章是我国学者最先对中国封建社会后期工场手工业生产形态的探索，虽然当时尚未明确提出“资本主义萌芽”的概念，但它的开创意义是不言而喻的。

解放以后，傅衣凌先生倾心于研究中国资本主义萌芽和中国封建社会长期停滞诸问题。50年代初，他把研究重点放在明代的江南地区，也是先从农村经济开始探讨资本主义萌芽问题的。他在这个时期发表了一系列的论著，辑成为《明代江南市民经济试探》一书，同时，他把解放前对于农村经济史和商人商业史研究的成果加以补充提升，整理成《明清商人及商业资本》和《明清农村社会经济》这两部著作予以出版。这些著作具体地表明了他对于明清时期社会经济史和资本主义萌芽问题的认识。

傅衣凌先生一贯主张对于后期封建经济的分析，必须把中国资本主义萌芽和中国封建社会长期迟滞的现象结合起来一起研究，二者缺一不可。对前者主要看它的新生的、发展的因素，而对后者主要看它迟滞的、落后的一面。在这个思想指导下，他愈来愈有意识地把这两个表面上看来是矛盾对立的研究课题有机地结合起来，使他长期潜心研讨的心得融会升华，得出比较系统的见解。傅先生认为：“中国封建社会是以地主经济为中心的大统一的专制主义国家。”这种社会的结构，和马克思所说的那种等级森严、以土地分给尽可能多数的臣属为特征的欧洲或日本的纯粹封建社会有所不同。中国的封建土地所有制是“土地权力、商业资本、高利贷资本三位一体的综合体”，官与绅、绅与商历来是互通的，而地主、债主、商人也是互通的，有的且是一身而二任焉。

中国的地主制,是食土而不临民的。地主阶级的经济权与政治权既有抱合又有分离;而且中国封建土地所有制的扩大,往往又和整乡、整族的移徙结合在一起,这就在皇室所有、贵族所有和私人地主所有之旁形成了一个以家族同产制或乡族共有制面目出现的封建经济组织。土地所有制的这种特点,使得中国封建社会的统治形成了“公”和“私”的两个体系。“公”的体系是指封建政权,从一国、一省、一县以至乡,和官僚制度结合在一起,表现得非常错综复杂。而“私”的体系,则“集中了族权、神权、夫权等诸种力量,并巧妙地利用原始公社制和奴隶制的残余来进行统治”。这些特点造就了中国的封建经济结构十分牢固,既有落后性,又有灵活性。中国封建社会的发展,长期处于“早熟又不成熟”、“死的拖住活的”的状态。傅衣凌先生曾形象地把中国封建社会比喻为一种“弹性的封建社会”。

从研究新、旧两种因素的矛盾变化来把握社会经济的实质,这是傅衣凌先生研究明清社会经济史的基本构架。作为傅先生明清社会经济史研究的另一个基本构架,是把社会经济构成和阶级构成、阶级斗争联系起来考察。这诚如美国学者郑培凯先生所说:“有人以为傅先生对明清时期阶级斗争的研究仅限于明末奴变、佃变、抗租之类,系他研究明清社会结构的副产品,并非他真正兴趣所在。其实不然,傅先生对农民战争所导致的巨大社会变革一直都有很强烈的研究兴趣。”傅先生研究阶级结构及阶级斗争的兴趣,旨在着重于说明它如何受社会经济发展程度的制约,以及它又如何反作用于经济基础的。因此,它不是纯粹的农民战争史的研究,而是作为社会经济史研究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

由于这两个基本研究构架的结合,便形成傅衣凌先生明清社会经济史研究的总构架。傅先生把自己的研究范围总称为社会经济史,用于区别一般的中国经济史或国民经济史、经济制度史,其理由和特色即在于此。

傅衣凌先生对历史学的贡献,就在于他敢于突破传统或政治的成见,提出一系列富有启发性的、独特的见解。他在明清社会经济史领域的学术观点,人们所知较多,有的已成为权威性的结论。此外,他在中国史研究上的学术兴趣非常广泛,在他的文稿中,有关于原始社会的论述,有奴隶制的分析,封建社会史是他着力所在,从秦汉到明清,多有论述。少数民族建立的封建王朝如辽、金、元,他都有所探求。甚至近代史和民国史,他亦涉足其间,撰有专论。他侧重于社会经济,但对上层建筑,诸如政治制度、阶级斗争、历史人物、思想、民俗等等,亦作过许多探讨。其中不少意见,发人所未发,至今仍令人深省,饶有价值。只是这些成就,为他在明清社会经济史研究上的盛名所掩,不大为人所知罢了。80年代以后,他所出版的著作主要有《明清社会经济史论文集》(1982年)、《明清社会经济变迁论》(1989年)、《傅衣凌治史五十年文编》(1989年)、《明清封建土地所有制论纲》(1992年)等。

傅衣凌先生曾经说过:“我和古人相反,不自悔其少作,读书得间,颇有新见杂出其间,也不惜以今日之我与昨日之我相战。”数十年来,他经历了动乱而不平静的岁月,但他始终坚持真理、修正错误,不断探索。即使在晚年病重期间,仍然进行新的思考,提出了中国传统社会多元结构的论点,发人深省。近年来,我国著名经济学家吴承明先生多次在其论著中提到这一论点,所谓“傅衣凌先生在晚年提出‘中国传统社会多元论’和‘明清社会变迁论’。他认为,在16世纪中国的经济和社会、文化已发生走向近代的变化,但由于中国社会的多元结构,这种变化起伏跌宕,以至中断、后退,但到最后,并未能摆脱世界经济发展的共同规律”,“我想,这是自梁启超先生提出‘近世’概念以后,对中国近代史最精辟的看法。我非常钦佩傅先生这个看法”。

傅衣凌先生是一位开风气之先的学者。他思路敏锐,好发前人所未发;学问渊博,征引史料常为前人所未见。读过他的论著的人,或以

其堆积史料为嫌,却又不能不转引他发现的史料;或与他意见相左,却又不能不承认确有见地,寓有新意。这正反映了傅衣凌先生学术思想的魅力和影响。如今,傅衣凌先生所开创的中国社会经济史学,已引起了学术界的广泛兴趣,后继有人。傅衣凌先生的治学精神,无疑值得我们这些后辈学人认真继承和发扬。

此次《傅衣凌著作集》出版,中华书局嘱我予以整理编辑。为了尽可能地保持原貌,我按照傅先生已出版过的单本著作的先后次序进行编排,分为七编:一、《明清时代商人及商业资本》;二、《明代江南市民经济试探》;三、《明清农村社会经济》;四、《明清社会经济史论文集》;五、《明清社会经济变迁论》;六、《傅衣凌治史五十年文编》;七、《明清封建土地所有制论纲》。除此之外,其他一些未曾收入这些著作的论文,合为一编,根据傅先生生前的意愿,称之为《休休室治史文稿补编》。合在一起,共为八编。

由于傅衣凌先生的论著时间跨度大,前后历经半个世纪,各种出版体例不一;加上傅先生素以广征博引发掘珍稀史料见长,论著中所引用的一些文献资料,现在已经不易获见。因此,我在整理编辑过程中,除了注意体例的统一编排之外,也尽可能地对许多重要的文献引文进行核对校正。尽管如此,仍然有不少文献无从查找。所有疏漏之处,其咎在我,敬请方家学者批评指正。

最后,我要特别提到的是,林枫博士及研究生余清良、佳宏伟、晏雪平、卢增夫、李强、朱琼臻、周小霞诸位同学,为《傅衣凌著作集》的整理校对工作付出了大量的劳动。我谨向他们致以深切的感谢之情。

集前题记

关于中国社会经济史的研究，这是一项很有意义的工作。早年读史，不揣微力，妄意于此有所探索。惟过去史书对这种资料的记载，极不详备，且以官文书为主，于广大的民间文献、私家记录，率多弃置不问。为开展此项研究工作，我自三十年代起，便采取地志学的研究方法，先从搜索史料入手，以个别地区社会经济的调查与分析为出发点进行解剖，然后在这一个基础上陆续撰写一些论文，以探求总的发展规律。在这漫长的年月里，由于自己的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学习很差，虽力图用历史唯物论的观点来研究中国的历史，但所得结果并不满意，存在有不少旧传统的影响痕迹和堆砌史料的毛病，甚至难免以史料代史学的错误。这里所收的文章，早的写在四十年代，大部分则为解放以后，有的尚系近年才脱稿的。因为时间相距甚久，前后观点不尽相同，思想方法也有变化。只因这是一本论文集，而不是专著，不过为总结作者个人学术研究的演变过程和学习马克思主义的一点心得体会，所以精粗不一，瑕瑜互见。在收入本书时，除有明显错误外，一般不作较大的变动，尽量保存原来的文字和论点。让有些不成熟的、包括错误的见解与看法，可以求同存异，继续探讨。我和古人相反，不自悔其少作，读书得间，颇有新见杂出其间，也不惜以今日之我与昨日之我相战。窃愿以此能与读者开展争鸣，探明真理。相信真理将是愈辩愈明，有错误也会得

到改正的机会,这是编选本书的最大目的。

其次,本书的编选内容,顾名思义以明清两代为限。分为:卷一,封建经济与资本主义萌芽问题;卷二,农业、手工业;卷三,商业、贸易与市镇;卷四,财政、金融;卷五,阶级、阶级斗争。在排列次序上将按专题性质和时代前后为分类标准,然后再参照写作年代排列,使同类问题能历史地看出作者研究历程的变化。尽管所收文章颇为分散,并不集中,且非一时之作,但总的看来却围绕着我的一贯研究中心,即从各角度反复论证、探讨中国封建社会的长期迟滞问题。

年来谬蒙国内外同好者的鼓舞和勉励,为酬答盛意,特编选此集就正方家,希望能在这科学的春天唤起更多的同志开展这一领域的研究工作,为深入探明中国封建社会的实质做出贡献,使本书能起着抛砖引玉的作用,这就是我的最大喜悦。

全书所收原刊本,由于过去校对不精,错误较多,此次经林仁川、刘敏二位同志复校原文,特此致谢。

目 录

集前题记	(1)
------------	-----

卷一 封建经济与资本主义萌芽问题

一 关于中国资本主义萌芽的若干问题的商榷 ——附论中国封建社会长期迟滞的原因	(1)
二 我对于明代中叶以后雇佣劳动的再认识 ——兼质罗耀九先生	(16)
三 关于中国封建社会后期经济发展的若干问题的考察	(47)
四 论乡族势力对于中国封建经济的干涉 ——中国封建社会长期迟滞的一个探索	(79)
五 论明清社会的发展与迟滞	(105)

卷二 农业、手工业

六 明末清初江南及东南沿海地区“富农经营”的初步考察	(121)
七 清代农业资本主义萌芽问题的一个探索 ——江西新城《大荒公禁栽烟约》一篇史料的分析	(147)
八 略论我国农业资本主义萌芽的发展规律 ——休休室读史札记	(156)

九	清代中叶川陕湖三省边区手工业形态及其历史意义·····	(160)
---	-----------------------------	-------

卷三 商业、贸易与市镇

十	明代浙江龙游商人零拾	
	——明清商业经济史札记之二·····	(178)
十一	明代江西的工商业人口及其移动·····	(187)
十二	明清时代河南武安商人考略	
	——明清商业经济史札记之三·····	(199)
十三	明清时代徽州婺商资料类辑·····	(207)
十四	从一篇史料看十七世纪中国海上贸易商性质·····	(217)
十五	论明清时代的棉布字号·····	(226)
十六	明清时代江南市镇经济的分析·····	(231)

卷四 财政、金融

十七	明代前期徽州土地买卖契约中的通货·····	(243)
十八	十九世纪五十年代福建金融风潮史料摘抄·····	(255)
十九	清末厘金制起源新论·····	(276)

卷五 阶级、阶级斗争

二十	明清时代阶级关系的新探索·····	(289)
二十一	伴当小考·····	(306)
二十二	《王阳明集》中的江西“九姓渔户”	
	——附论江西九姓渔户与宸濠之乱的关系(休休室读史 札记之一)·····	(318)
二十三	明代苏州织工、江西陶工反封建斗争史料类辑	
	——附论手工业劳动者在农民战争中所起的作用问题·····	(328)